

工程技术公司光电液一体化智能完井工具模块测试装置试制服务评审 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FW-GK-7893/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不接受备选方案。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万元人民币，应符合投标人资料表中3.4.1条款内容及10.3需要补充的内容。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方案	不允许备选方案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行为分析项	a.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下载招标文件或上传投标文件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 MAC 地址（或“网卡序列号”）”内容任何一项一致；如出现所述情形，将被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而被否决。b.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如出现所述情形，将被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而被否决。
12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
13	形式评审标准	选择性报价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14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1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表和投标须知 1.4.3”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报价格式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供报价，如投标人提供的第六章分项报价表的内容与系统投标文件构成-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第六章分项报价表的内容为准
17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1）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8	资格评审标准	信誉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投标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
19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	（开标时需进行信息公开）业绩要求：1）在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1个合同的机械或电气设备的加工试制或供货业绩，并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和相应业绩证明文件。（提示：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数量逐项公开所有的业绩证明材料，未公开业绩或公开业绩的数量不足的将导致废标）。2）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应包括：1）合同文件和2）用户签字或盖章的验收材料（到货验收单或调试验收报告或结算明细单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或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提示：以上2项资料，缺少任何1项都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发票不能作为验收材料）。A、业绩合同应至少涵盖：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或服务内容；B、用户签字或盖章的到货验收或服务验收材料。（提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必须完全涵盖以上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将导致废标）。3）若业绩合同为年度协议，除提供年度协议外，还应提供1项已完成的订单页及订单相应的到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货验收或服务验收材料，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年度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年度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或服务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有效业绩。4) 未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或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上述业绩要求的，视为无效业绩。5) 原件备查。
20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性质	1、针对本次采购项目，仅接受投标人为机械或电气设备的制造商。投标人投标时提供下列2项材料证明具备生产能力：（1）若自有厂房应提供厂房产权证（产权证书中的产权所有人名称应与投标人名称保持一致），若租赁厂房应提供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合同中承租方应与投标人名称保持一致；（2）投标人自有的用于生产的生产设备，提供以下任意1项证明文件：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合同；生产设备照片和购买发票。（注：不接受投标人的母公司或子公司的生产设备）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期（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合同签订完成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1个月内完成服务。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地点（技术评议项）	合同签订后，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指定交货地点供货或天津市滨海新区渤海石油路688号智能工具研发基地1号车间。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条件和方法（商务评议项）	付款方式：银行电汇。 项目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完整付款支持文件（包含但不限于完工报告、验收单、合同复印件），甲方在收到相应付款材料经确认无误后，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45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合同条款（商务评议项）	对商务合同其他条款无异议。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商务评议项）	(1)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提交天津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地点在天津。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制造商能力要求（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具备大型机电设备加工测试、可靠性试验能力。（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要求（技术评议项）	投标方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五章任务大纲/技术要求。（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其他资料-承诺函。）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商务、技术偏差	商务、技术一般指标中累计超过4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结论为不合格。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基本账户要求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七.资格审查资料—《基本情况表》中完整、清晰、准确填写‘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及‘基本账户银行账号’中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应响应。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它要求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1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